

<<肆爱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肆爱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47008720

10位ISBN编号：7547008720

出版时间：2010-6

出版时间：万卷出版公司

作者：米米七月

页数：242

字数：22000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肆爱>>

前言

作家、幸福大街乐队主唱 吴虹飞 米米七月写得好。
比陈楚生好，比李宇春还要好，甚至可以和霍元甲的迷踪拳媲美，漫无章法，却犀利异常。

她的好是一种让人伤心的好，是不自觉的好。

我看张爱玲的《小团圆》时，惊讶的是她的勇气，无论是坦白还是最终隐匿了这些事。

她的无所谓和天真，倒像了米米七月，原来都有相似之处。

所不同的是，一个是名门之后，一个却是寒门俏妞。

一个是身体长(chang)大、不解风情的女人，一个是非男非女、也不解风情的女人。

米米是没长成的兽，长着爪子的，一不小心就会抓伤了人。

米米七月让许多80后“六宫粉黛无颜色”，当然我并不把她看成是80后，而把她放在了建国60年里去看。

许多人只是文学殿堂的铺路石，让她轻轻掠过。

她如在法国，是万人爱戴的萨冈，名流争相与之吃饭，她该没事就赌博吸粉，为所欲为，让国家为她承担罪孽。

她活得纯洁无瑕，却自以为罪孽深重。

她是南方人的骄傲。

沈从文若在世，还是会爱名门的闺秀，而不是米米；如果孙中山在世，他还是会爱无脑的日本童女和优雅多金的宋美龄（哦，对不起，是她姐姐）；若路易十四活着，不知道蓬巴杜夫人，可有她情商高、美艳无双？

世界很冷酷，是她幻想太多，所以她爱的人，也轻视了她，她也始终看轻了自己。

小说里，小怎和恩度在星城的宾馆里过了一夜，第二日，在大巴上，恩度弃小怎下车，就只留下小怎去伤心了。

历历在目，是默然哭不出来的难过。

米米是张小姐的同胞，看世界过于怪异，世界看她们也是怪异。

她不自知，处处活得惶恐，一会儿自大，一会儿自卑，她虚荣，却连炫耀都不懂得，“我们朝这个世界放声大笑，而这个世界，有没有朝我们微笑过一回呢？”

米米七月担心转眼世界抛弃自己，缺失安全感，向世界伸出索要的手，她的诚意，只是与虎谋皮。

世界会更好吗？

张爱玲孤零零一人自去，米米却不同，世界大好，花花的繁华，颜回怎么活，她就怎么活一遍，都是过场，并不要紧。

她永远不忘引用杜拉斯的句子：“爱之于我，不是肌肤之亲，不是一蔬一饭，它是一种不死的欲望，是疲惫生活中的英雄梦想。

”米米自称是杜拉斯的传承、周星驰的粉丝，写了三本小说，每一本自有新鲜的、精确的语言，虽然漂亮的句子层出不穷，她到底没有成为格言体作家。

她自顾自地写，没事的时候，居然是去打牌。

她的小说自有一种凌乱、一种极生猛的活力、浑圆而实在的世俗，甚至有着妄自菲薄、自卑和恶毒感。

机心无穷，却又偏偏天真无邪，缺乏同情心——如果同情心是虚饰的，确实是不要也罢。

她只是自谦为“不知深浅、沾沾自喜的碎片”，“算不上大彻大悟，只是一种无所事事”。

而恰好这个小城来的姑娘说出了时代的某些真谛。

我们活在碎片和瓦砾之中。

这个时代，时而太重，时而太轻，完全失去平衡感。

有时候，米米的小说，也是时而太重，时而太轻，时而太聪明，时而太笨拙，又罕见地一叶障目，固步自封。

说到底还是好的、新鲜的。

有些写作者，往往痴迷于一种表面的优雅，肤浅的才情，不过是闪闪发光的玻璃珠子，活在一种

<<肆爱>>

自欺欺人的幻想之中。

但米米是不同的。

她写的小城这样凡俗、平淡、无所事事，却因为她另眼看待，熠熠生辉，那样真实，她不是《南方周末》，不是《新周刊》，也不是《三联生活周刊》，她不嫉恶如仇，也不是草根，更不是趣味主义。她不属于才情四逸那一类，却是血拼的个人主义，荒凉恐怖之现实，她眼里的现实中国，闪着冷光。她自然写了爱情，那不是光明的、磊落的、可歌可泣的，只是尴尬的、黯淡的、贫乏的，甚至不值得被提起。

她偏偏要提起这些不被记得提起的，记得这些不被记得的事。

渺小有什么要紧呢？

我们还活着，生命可感。

[自序] 每条裙子都沦为睡衣 本来要去厦门，听朋友百般劝，折进福州。

纵观一下，比长沙绿化要好。

习惯了小城生活，去的地方不多，读的书更少。

高中某年，家乡一个超级旅游黄金周，人满为患，猪圈用来打地铺，八十块一客。

同学家开着招待所，常常有无名妓女横死床头多情嫖客凑钱安葬的事故，小便时能看到隔壁男人露出走动的双踝。

来了一群厦大学生，在我们的方言里，“厦”和“刹”是多么百口莫辩。

天知道怎么会那么容易就不快乐，各种疾病挤兑着青春与我为伴，不好还乡。

牙疼、皮肤过敏、月经不调、失眠、厌食等等，没个好脸色。

朋友管吃管喝，看海又看江，一切优厚，我却是做得出来的人，哪怕看见人们在闽江里捞牡蛎，想起小时候的《我的叔叔于勒》，也不肯笑。

突然，扑哧笑出声，周幽王逗褒姒，想必也是这般束手无策吧。

联系到一个高中同学，没想过会联系上。

曾一起打过几年牌，高中时候在宿舍里，把上下铺拼成行宫似的，麻将在鞋子里、饭盒里各藏一些。

毕业后也打，各自债台高筑。

还喜欢过同一个大白脸牌友。

她嫁过来了，接近于私奔。

她说，看到男方的小破房子，真是后悔的。

打车到一个超市门口等她，20分钟过去，以为她要梳妆。

就在短信里：“X姑娘，化什么妆，几个烂熟人。

”在我们那儿，民风彪悍，下流方显亲昵，乐此不疲。

记得第一个小说，《他们叫我小婊子》，“小婊子”一个类似俚语的词，多么有情趣，竟然会被出版社改成“小妖精”，误读，挺闷闷不乐的。

披头散发地相见，才觉得乡音无改。

带我去吃饺子，买面霜，买拔腋毛的夹子，买了数条数个月之后才能穿的裙子，去超市买小蹄子、青菜。

双腿一叉坐在卧室里肆无忌惮地上网，吃一种外很无花果内很大蒜的水果，听她在厨房里乒乒乓乓，一条叫“团团”的狗肆无忌惮地亲我的脚，是不是喜欢我身上的血腥味？

想起在家泡吧的夜晚，哪个女士若说不方便饮酒，我们总会派出一条人造警犬嗅个真假，也算是无聊之至。

见着她老公了，感觉挺温和的，较为普通，并不像当年传闻里扬言谁隐瞒她行踪就要付出血腥代价的男子。

生活就是这个样，不一定财大气粗，不一定可歌可泣，冷暖自知，只要不攀比，就没有高下没有贵贱，照样幸福得要死。

我所向往的日常生活，应该是街头巷尾的、打情骂俏的，简单、粗暴、混乱，有些下流、不失血色，有些身怀绝技，像个缤纷的流浪马戏团。

这也是写《小手河》要的感受，它拥有迷人的新鲜的又恶俗的细节，所以，好小说一定是在民间的，

<<肆爱>>

尽管，不大清楚，写小说是怎么一回事。

晚饭坐在沙发的正席，有些不大习惯这边几个人凑着用勺子喝汤。

喝之前嗅一嗅，蹄子的腥气没去掉，让人难免想起马桶哽咽的水，这并不妨碍我吃三碗饭喝五碗汤。

她推出小电动车带我去看老中医，对了，她是一个护士，有执照的，可是在省会城市的待遇比在家乡那边要低不少。

我最近瘦了20斤，急需恶补。

从36C瘦到34C，女生胖起来只胖肚皮，瘦起来光瘦胸部，谁敢轻言减肥？

穿过那些妖魔化的榕树爷爷们，在马路上倒行逆施，被过往车辆骂了一路。

觉得自己够变态，诅咒比称赞更能使我亢奋。

老中医有些白癜风，狡黠的是，他的斑点，藏在发际间，除了我，相信之前没有人发现过。

有些沮丧，他还没治愈自己呢，如何出手挽救我？

包了十几袋，山楂是生的，还要返回她家焙，实在是打扰。

划价时她要挟小护士，竟然只花49块，占了天大的便宜。

经过了好几个湖，倒影灯红酒绿的。

聊起年少时爱过的人，犯过的错，一堆一堆，像一些谷垛，一簇一簇，像一些骨朵。

曾经逃课翻墙，那墙看起来不高，翻过去竟然有丈余，路过一个挑着两担藕的菜贩子，顾不上猥琐，使出浑身解数吸引他来接过我们。

接下来应该让我们头顶荷叶，化名“莲生”，被他一担挑着俩，拿去拐卖。

很吃惊，为什么在异乡，更能激发出我对故乡的怀念和想象，从来没有如此清晰过、动人过。

突然想写一本书，说出这么久以来受到的侵害和宠爱、掠夺和馈赠，如我只爱两色，红与绿，好像我只看得见这两种颜色。

只要肯写，无论如何，它都应该会是一本自尊、静谧之书。

在房间里拿一只小电水壶煮药，沸点迟迟不来，流了一地褐。

决定，给我能想起的每个人，都煮上一碗。

长手长腿，没有适当的高度安置笔记本敲字，就把衣柜打开，垫上枕头，造成凳子，扯来一张绿毯盖着双腿。

原以为海滨城市活该炎热，远在内陆的家乡，气温早就高过这里了。

来的时候家乡很摇头晃脑大时代，它拥有大量关于峡谷瀑布激流峰峦的宣传片，经常在各个频道的休息片刻里播得吞云吐雾。

大街小巷停满了奔驰宝马沃尔沃保时捷路虎，以至于倒不了车，一半赌城一半影视城，一半如温泉一半如火山。

被寺庙裁员而心有不甘的年迈和尚尼姑们，在街上来回走动，示威喊冤。

倒闭的五星酒店的员工们，横幅挂成挽联，从河里拖来几卡车石头，在停车场堆成假山，时有炊烟升腾。

一位抬头不见低头见的长者，转眼间成了杀人要犯，手刃过战友、同事、商业伙伴数十名。

真是不了解生活，它太庞大了，日理万机，每天都在窸窸窣窣的，原谅着吞食着金融海啸生离死别。

我能记录下什么，能承载些什么，不过一些不知深浅、沾沾自喜的碎片。

自卑和惶恐，令我始终是个经历型作者，而非经验型。

不敢多话、大声说话，甚至某个阶段，一个字不够真切，都难以忍受。

这也是我反复爱着杜拉斯的原因，只爱她的浅显和美艳。

第一次读到《从波尔多开出的列车》，总是说成《从多尔袞开出的列车》。

往返大学和家之间的几年，坐够了火车，也酿成了很多人的艳遇。

所说的艳遇，仅仅是中国式，男人把帮女人提包或者搭上一句讪，都当成艳遇，殊不知一上火车，女人就圈定了某些劳力。

怀念自己那个拮据而顾美的形象。

读《抵挡太平洋的堤坝》，会联想起自己和母亲的关系，如此精准，以至于现在，母亲隔太近，都如履薄冰。

<<肆爱>>

美貌令写作如临大敌，更无奈的是，牺牲掉几个小时吹弹可破的肌肤，还是词不达意。是在最贫瘠的少女时代开始写东西的，而今，日益长成，艳若桃李，走在人群里，百密一疏。认为自己更应该成为一名舞者或者歌手或者公关或者导游什么的，显然已经按捺不住寂寞。写作是件多么孤独多么荒凉的事情，何必自讨苦吃。

应该等到年老色衰再来写，才够镇静。

漫游接到一个电话，同学的母亲打的。

在我们那儿，官至厅级的女性，真的太稀少。

她过问我的人生，建议我去报考公务员，可能觉得我该有更规范更阳光的生活方式。

她是我母亲的偶像，要知道我母亲是不认识字的。

她女儿是我的偶像，人在国外。

曾经用了十五年去羡慕她的家庭她的女儿。

羡慕每一次演讲，每一条裙子，每一个发型。

那种优越感浑然天成，杀人于无形，并不是含威不露的那种，也不是显摆的那种，它曾经多么激励过也多么损伤过我的心。

现在我长大了，已经平息，无须对抗。

不能选择我的母亲，母亲也不能做得更好一些，这不是我们的过失。

一切挺自然的，没什么不好。

我成为什么或者不成为什么，真的无所谓。

电话中途，大约是一个下属找她商量，不会很久，未挂。

她掩了一下，我还是听见了。

关于一个葬礼，思量该送去多少帛金。

一个电话的时间，附近就有一个人离我们而去，原来每个人都在领教世事的无常，叫我们如何有心情高尚。

算不上豁然开朗大彻大悟，只是一种无所事事的感觉，不知道你能不能体会，就是这样，突然之间，我丧失艳羡的能力了。

那种感受，又可爱，又可怕。

对自己说，现在，终于没有哪种人生，是值得效仿的，是值得理解的，你自便吧。

写与不写，没多大分别，没有自认为的那么不可或缺。

米米七月于张家界

<<肆爱>>

内容概要

《肆爱》讲述了：湘西小城冲城，生活富庶而散漫。年轻富有的恩度负案潜逃，生死未卜，留给寒门出生的恋人小怎无尽的寂寞，还有肚内BABY。是向生活束手就擒、冒绝育的风险多堕一胎，还是奸诈些，假借网恋征婚闪婚之名沦为母亲？如何对抗这杂乱的生活和无稽的命运？

作者用难以挑剔的想象力和叙述才华，讲述了小城里的疯狂爱情和迷乱生活，小怎与小宝、庄生、恩度、阿擂四段情缘，贞操、包养、热爱、婚姻四种情感，虽是极端，但所表达的悲伤与得意、恶习与善行都别有情趣和一番风貌。

经历过过山车般的情感心路，小怎终于明白：谢谢我曾爱过你，就像爱过一些真知灼见，就像爱过一些歪理邪说。

整个故事，人头攒动，生趣昂然。

阅读这部小说，是对智力和情感的双重挑战，如果你跟不上作者的文字节奏，就会被活活拖死在草地上，死了还不知所以然；如果你跟上了，会让你笑到落落大哭，然后再破啼为笑。

《肆爱》的精彩语句： 成长的残酷在于，它拿一些臭袜子和尿盆子交换你的单纯、善良、刚烈、正直。

你成为了你曾经最深恶痛绝的人，过着你曾经最嗤之以鼻的日子。

它让你越来越象，一个败类。

曾经你爱人，爱他擦亮眼的面孔如暗夜灯炽。

如今你爱人，爱他虎头虎脑又恩威并施。

曾经你离开，这城市貌不惊人，如今你归来，这城市貌若潘安。

男人的头那么大，领口怎么老是开那么小。

女人的头那么小，领口总是那么大。

这个世界，彻底反了。

<<肆爱>>

作者简介

米米七月，原名黄菲，1986年生于湘西，土家族姑娘。
做过野马导游、小报记者、酒吧歌手、人体模特。
2008年毕业于鲁迅文学院第八届高级研讨班。
已出版长篇小说《他们叫我小妖精》、《小手河》。

米米七月出众的才华，被格非、虹影、王跃文、慕容雪村、孔庆东、白烨、张颐

<<肆爱>>

章节摘录

[一] “过不过来看死尸。

”可能河风的缘故，阿擂的声音听起来排山倒海的，比麻将机还要轰隆。小怎的手机不久前摔成了外扩，一桌子人都听到了，笑得东倒西歪。

“是那个阿拉蕾啊。

”领子一边推牌，一边朝大家挤眉弄眼。

“神不隆冬的，哪里有约会请人家女孩子看死尸的，哄人出来也不是这个哄法啊。看尸难道不要门票可以白看啊，看了不倒几天霉才怪。

”“对了，今天晚上好像有个什么鬼演唱会，一百块钱一张票，叫他请我们看大变活人去。

”佼佼姐就事论事，快人快嘴。

她刚换了一辆紫色的沃尔沃小跑车，自己开得不多，经常三两天给新人借去当婚车，一天能挣个千儿八百，算是投资到极致了。

大概是觉得车小而娇艳，自己老而憔悴，路上相识太多，不太好意思敞篷，经常拉着她们几个兜上几圈。

把车摆在人来人往的路口，像伺弄变形金刚似的起落。

而她们碍于佼佼姐的淫威，只好在烈日里打的打伞戴的戴墨镜，丑态毕露，洋相百出，惹得路人频频回头，果然是一堆洋葱。

“什么演唱会啊，男的女的啊，唱什么来着。

”平时打的二五八将，偶尔也打长沙麻将，一百起底，可以冲。

点一炮，最便宜的三百，最贵的七百，一场下来，也算不小的冒险。

如果是打长沙麻将，算起来就更恐怖了。

别人让的位，小怎一上来才一个多小时，输了六千多，自然是郁闷。

赌运有时候是一阵一阵的，有时候是一天一天的，但总的来说是扬恶惩善的，扶强不扶弱的。

小怎的运气跟她的月经似的，稀稀拉拉的，从来没有规律，也没有规模，九赌十输。

输能输上几万，赢却赢个好几百，不输钱的时候和牌友漫山遍野地侃，输了干着急直瞪眼。

对家又自摸了，瞟了一眼，这回牌面有些不对劲。

是诈和，发现了是要赔三家的。

牌摆在那里，似乎也不是故意的，都是平日里的麻将搭子，每天都会报道见面的，大家出于信任，都扯别的话题去了，没人注意。

想到自己出面指正，会使别人正负过大，由进三家变成出三家，由进几千变成出几千，太惨烈了。

对方会不会恼羞成怒啊，后果太可怕了。

实在不忍心，也就混在里面给了钱，只盼再也不要有人诈和祸害自己。

牌打那么大，不是你死就是我活。

你说这样一个人这样一颗心，为什么还要来打牌呢。

也许是麻木，只想要自己按着麻将机的程序运转起来，在那些嘈杂轰鸣里，什么也不去想，包括代价的惨痛。

终于鼓着胆子表示：“今天实在是不想打了，兆头不好，眼皮老跳，加上电话接得慌。

”“那就关机啊，上了桌，天大的事情也关机。

”电话就是这样凑热闹，有时候在家里一个人待着，静静的，一天到晚连个短信都没有。一上桌，短信就接踵而来。

有时候久等一个人不来，等你一离开，他立刻就来了，还真邪门。

而打牌呢，千万不能不信邪。

你只能向麻将妥协，别妄想和一百零八将谈感情、讲道理。

每次都是她随大流，打到赊借无门，打到日月无光，打到只剩她一个人。

今天三两下，就成了眼下最大的输家，她都不愿意赶本，别的三家自然更没意见，一天的工钱到手了

<<肆爱>>

，巴不得换项目玩玩。

想到阿擂，不免苦笑：亏他想得出来，连死人都抬出来了，在他心目中，自己大约是个怪异透顶的女人吧。

实际上，她仅仅是个倒霉透顶的女人而已。

虽然她不是那么好取悦的，也没必要用那么阴损的招啊。

为了逗她，连这个也想得到。

凭什么她要去呢，凭什么他知道她肯定会去呢。

他是懂她呢，知道她和正常人不太一样，还是误打误撞呢。

“你真的要去啊，居然本都不赶了，是不是发神经了啦。

本来运气就不好，看了死人回来，只有更背时的，你还指望负负得正啊。

” “别去啊，我们去拍卖场整人去，那也好玩呢。

” 领子和佼佼都觉得不可理喻，不许她去。

这样一来，小怎显得有些一意孤行了。

“你真的过来啊，那太好了，带几瓶水好吗，好大的太阳啊，热死我了。

”阿擂又来催。

“去个人就够便宜你了，还要吃这喝那，要求真不少，想得美丽。

”佼佼姐听不惯。

“从此多了个叫阿擂的跟我们抢乖乖儿啦。

” “乖乖儿”在冲城话里是玩具的意思，冲城夸一个女孩子生得美，也叫长得乖。

领子家很深，有些阴冷，打牌的时候，要找件衣服盖在膝头。

不过当街，一出门，就走到冲城最繁华的地段，车辆拥堵，竟然是硕大无朋的太阳，忽冷忽热，身上有些哆嗦，贫血似的眩晕，像电视里的吸血鬼见了天日的反应。

附近有个盲人推拿馆，平时打累了几个人就去里面躺躺。

盲人不见得全盲，为首的那个倒是真的盲，连眼球都没有。

其余的就不那么了，还捉摸着影子，能嬉戏打闹。

所以最盲的也是最忙的，客人都点他，觉得过瘾，那才叫盲人按摩。

因为不受力，经常给小怎按的那个戴墨镜的，总是轻手轻脚似笑非笑的，感觉是躲在镜片背后戏弄她们，自己也忍不住笑出神色来。

像一个屁没夹住似的那种坏笑。

为什么要装，可能盲是个噱头，开店免税，价位也高些。

记得第一次，他摸索到小怎的股沟附近：“小姐，不瞒您说，您的子宫不太好啊。

” 子宫不好居然可以按出来吗？

总之，按得人挺燥热的。

小怎一个表哥，也做推拿，不过是针灸推拿，大学学的这专业。

表哥长得不错，挺像华仔的，只是削瘦。

他们一大枝子人都不难看。

常人装不出盲人的神情来，也不允许他装，所以工作强度大而工资不太高。

不然就成了马戏团里的一个节目了，蒙眼飞针扎活人。

小怎就这样浮现在了街头，而不是出现。

“我既然像吸血鬼见不得光，为什么不像它那么白皙呢，真是冤枉啊。

”不由地感叹一声。

在旁边一个只容得人转身的小店买水，仔细观察，是条废弃的小巷子用木板夹成的，里面还有竖着摆放的床铺，人得爬进去睡，倒也节省了另外租房子的钱。

可是去哪里上厕所呢？

在小怎看来，不能松弛自在地上厕所，是人生最为艰辛的事情。

店主是个老太太，系着一个脏兮兮的黑蓝色围裙，还兼顾着修鞋，人快栽进冰柜里去，慢条斯理地翻扒，找啊找的。

<<肆爱>>

矿泉水往往沉在冰柜底层，免得压伤雪糕和冰激凌。

更好玩的是，还冰了一盒子一次性打火机，以防天热晒爆炸，最先被拿了出来。

听阿播说，冲城已经有好几例被打打火机炸伤的了。

有的是拿在手中点烟，忽然爆炸的，伤了眼睛。

有的是在裤子口袋里颠簸，灼了股沟。

都是高温作怪，打火机平日再劣质，也没那么容易爆炸，倒是容易打不上火。

街上蒙纱布的，岔着腿走路的，莫非都被打火机所害？

被炸了眼的也好，可以即兴送去盲人推拿讨生活。

小店旁边还横着一个首饰加工改造的柜台，被佼佼者戏称为小金行。

“领子啊，搞得好啊，几天不见，门口又开金行了啊。”

佼佼者奚落的口气，像领子开了个值得劫匪来上几趟的金行似的。

这柜台有四个小轮子，是流动的，都是些什么样的首饰送来改良呢，那些金属经得起煅烧么，就不怕一转眼的工夫就人去柜空么。

不过小怎有次打牌，估计是手气太差，摔牌的同时把戒指也揍歪了，找到这里的师傅把戒指重新圈了圈，没要她钱。

举手之劳嘛，是该不要钱的。

小怎摸了一个打火机在手里，一个激灵，又还了回去。

人对于冷和热的第一反应，挺相似的，都是先把手缩回来，然后才辨别出是冷还是热。

有一点恐惧，那种恐惧，像徒手抓破气球那样。

热过头了会爆炸，可是冷过头了同样会吧，它有爆炸的天赋，天生就这样。

小怎很喜欢在公共场合人多的地方徒手抓破气球，比如那种精心布置过的庆典会场，布满了气球

。并不是吸引人注意，她还不够吸引人么，犯得着么。

而是心理强迫症，她觉得自己精神分裂了，必须随时保持和心里的那个自己做斗争。

她睡着，那个自己就要醒着。

她要吃最甜的东西，它就要吃最咸的。

她有厌食症，它却越吃越多。

她天真地思考一个事情，它就要恶毒地整理一遍。

它完全把问候变成问题，把客观变成客套。

渐渐地，她成为了一个喜怒无常的人。

越是害怕，越是想破坏，刺激和惊吓到他人的那种突如其来，让她非常享受。

女人们大多会抱怨，撒娇地哼上几下，男人眉头一紧，转身看到美女，很快又舒展了。

恨不得去嘉奖一番，美女好胆色，倒是有了攀谈的由头了。

实在是可怕，天知道，她要干些什么才好。

突然想起恩度描述过的短暂求学生涯来。

那些冰天雪地的小路上，要走那么远。

同学们大可他展示新裤子、新球鞋或者新文具，大多是家长出差从星城捎带回来的。

那时候冲城很闭塞，去星城的道路没如今这么通达，和星城的关系也没如今这么熟稔。

去趟星城，相当于去了趟首都，够大家艳羡的。

没什么可以呈现给亲爱的同学，他就提着一挂精心挑选的冰凌去学校，上课前同他人攀比一番，他总是第一。

那些冰凌呈剑状、刺状，若是看到路边的树木或者屋檐上有更大的冰凌，就会放弃手中的，前去攀折。

像他们此时学的课本里猴子丢西瓜丢芝麻的故事那样。

有时候会为此摔伤或滑倒，会被冰凌迷住了以至于迟到。

那些执迷不悟的冬天，那些衣不遮体的冬天啊，竟然是他最迷恋的季节，最全部的骄傲。

那么夏天呢，他泳技过人，门前河流是天然的训练场，得以展示。

<<肆爱>>

那么秋天呢，春天来临的时候，这些本不该黯淡的季节，他该展示些什么，如何是好。

很快，他就失去那些同学了。

读书已经不是出路，解决不了问题，除了钱，还是钱。

修过的第一辆车，讨过的第一笔账，打过的第一次群架。

原先讨账就相当难讨，到了金融风暴的今年，更加赊借无门，成了诸多死账。

那个小干部模样的人，骑着自行车来去自如，惹得他火了，就朝你身上开，让你螳臂当车去，自行车不大不重，可好歹也是坨铁，拽住他不容易。

瘦瘦小小的他一会儿骑在龙头上，一会儿坐在后座上，总算找上人了。

怎么撒泼发狠，拖欠的酒账，小干部就是不给。

他是有心计的，天生吃得这碗饭，想了阴软的办法，去哪里借了两个涂脂抹粉的小妞，天天往小干部的办公室跑，要么坐在办公桌上，要么拿电话一通乱拨，拨得滴溜溜地响，比勤杂工还来得早。

小干部傻了眼，只好老老实实把前年的后年的账全结了。

表现出众，很快成了老大的左右手，老大修公厕，他承包化粪池，老大修酒店，他就搞装修。

那两个小花妞会不会把他当盖世豪侠？

当年提冰凌的少年，亦是如今执炬伤手的人。

现在，闲着没事，会和八次郎去飙冲城到星城的高速路。

一前一后，你追我赶，稳稳当当开四个小时的路，他们两个小时就够了。

小怎觉得他像报复那个童年似的，报复那条来历不明的路，因为身在冲城的他，从来没有收获来自星城的礼物吗？

在网上看到那张用卫生巾挡住车牌号码的创举，始作俑者一定是八次郎，因为八次郎就问她借过卫生巾。

开始小怎还以为他是给哪个女人借的。

“怎么的，你作恶多端遭报应了，大小便失禁了啊？”

“看了此照片，恍然大悟。”

想起一首古老的歌曲，小时候她参加合唱团，那时候别人报考的曲目是小骆驼要过大沙漠，或者小猫把花瓶打碎了。

堂姐给她抄了很多时髦的歌词，她选的曲目挺前卫的，是《摘下满天星》，记得当时音乐老师狠狠地看了她一眼，简直是激赏。

他是在想，胆子可真不小啊，竟然敢唱流行歌曲。

结果被选上了，也不必拿什么重要的乐器，就三角铁，站在角落里，发不出什么声响。

那时候，她不知道，得不到器重，并不是因为你不够好，而是因为势利。

你得花很多年时间，感受和适应这种势利，包括做朋友做亲人。

有利益，不是朋友也是朋友了，没利益，是朋友也不是朋友了。

男人拿权钱与之抗衡，女人什么都拿不出来，就拿肉体抗衡，微薄的不堪一击的对抗。

总觉得有什么东西在舔你，舔得你咸咸的湿湿的，时刻要把你吃掉，人间的最可怕之处。

觉得恩度像极了这些歌词。

“漫漫长路远，冷冷幽梦清，雪里一片清净。”

可笑我在独行，要找天边的星。

“我要发誓把美丽拥抱……摘下梦中满天星，崎岖里的少年抬头来，向青天深处笑一声。”

“我们朝这个世界放声大笑，而这个世界，有没有朝我们微笑过一回。”

<<肆爱>>

媒体关注与评论

不管她是十八岁还是八十岁，写出这样的东西，就配得上作者的傲气。

——格非 小说简洁透明，成长期的徘徊与烦恼，那种绝望和狂放如一头凶猛的野兽，这是我喜欢的那种小说。

——虹影 此书风趣而悲伤，粗暴而香艳，生活化又戏剧性，作者的情感和才华与小说的悬念和阴谋，不需刻意经营，一切环环相扣、浑然天成。

——慕容雪村 黄菲的文字有一种情感穿透的力量，三分杜拉斯，两分残雪，一分萧红，一分她自己。

——王跃文 米米的小说一贯的激烈、有趣、让人目不暇接。

——春树 所谓才华，是能力、感情、性格、命运、缺陷的总和。

我一直以来都嫉妒着米米七月的才华。

——蒋方舟

<<肆爱>>

编辑推荐

格非、虹影、王跃文、慕容雪村、春树、蒋方舟、吴虹飞、孔庆东、白烨、张颐武……全中国的作家都在阅读米米七月，全中国的作家都在推荐米米七月。

天涯、起点、红袖、晋江、榕树下……史无前例共同力荐。

比张爱玲晚80年动笔，比张爱玲更早抵达彼岸。

难以挑剔的想象力和叙述才华，一场挥霍天分的盛宴。

1. 米米七月是继沈从文之后，湘西最具才华的天才作家，她的文字拥有独特的魅力，让你欲罢不能。

2. 她集张爱玲的刻薄与杜拉斯的放浪于一身，都称她为“现代张爱玲”、“中国杜拉斯”。

3. 她有绝世的美貌和魔鬼的身材，是中国唯一一个美貌与才华成正比的女作家。

4. 全中国最庞大的推荐阵容，全中国的作家都在推荐她。

青春很残酷，杀机四伏，却又美得倾国倾城。

2010年，《肆爱》将是最残酷、最唯美、最张爱玲、最杜拉斯的阅读。

米米七月坚信，好的文字，必定要给人心的触动。

她以敏锐的眼光和犀利的文笔，近乎残忍地道尽了人生的苦楚和荒谬。

天分让她敏锐地触碰到了很多社会的阴暗面。

因为阴暗，多数人不愿意正视，或者有意无意忽略。

但不正视，并不代表不存在。

米米七月的作品，大胆直面成长道路上的疼痛和残酷，仿佛在人生道路上为无数后来者立下一块块警示牌：此处有大坑，绕行！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